

## **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；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